

## 隆重纪念“3.23”世界气象日

# “气候与水”

## ——2020世界气象日和世界水日的共同主题

3月23日,是所有气象人的节日——“世界气象日”。其实它的前一天就是世界水日,今年,两个纪念日强强联手,共用同一主题——“气候与水”



气候变化与水资源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人类活动引起的气候变化,以及厄尔尼诺、拉尼娜等自然发生的气候驱动因素,对水产生重大影响。

在世界多地,季节性降雨模式越来越不稳定,直至影响到农业、粮食安全和数百万在陆地生活工作人员的生计。气候变化导致气温上升,水蒸发速度加快,造成水循环加快。

通常,蒸发越多导致的降水越多。较高的蒸发和降水率在世界各地分布并不均匀。由于雨带和沙漠的传统位置因气候变化而发生转变,一些地区可能出现比正常情况下更严重的降水,而其他地区则可能出现干旱。

在城市地区,气候变化预计将增加对人、资产、经济和生态系统的风险,其中包括风暴、极端降水、内陆和沿海洪水、滑坡、干旱、水资源短缺、海平面上升和风暴潮带来的风险。

让我们从身边小事做起,保护环境,爱惜水资源!

###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 全力推进高邮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

□ 高邮市气象局

2019年,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我局全体干部职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强大精神动力,紧紧围绕全市发展大局,团结奋斗,攻坚克难,圆满完成了各项气象服务目标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 认真履职尽责,高质量开展气象服务

2019年,全局干部职工以服务民生、服务决策为己任,立足本职岗位,以高度的责任感,为社会提供精准、及时、高效的气象服务。

强化公众服务。认真做好每一次灾害性、关键性、转折性天气的气象服务,及时做好暴雨、台风、高温、大雾等天气服务并发布相应的预警信号。对重大灾害性和转折性天气作出了准确的预报和服务。汛期我局气象台每天通过高邮门户网站、96121、手机短信、气象微博、微信公众平台、QQ服务群、电子显示屏向公众发布预报(预警)信息,并接受电视、电台、报纸、新闻网站采访,将最新预报及预警信息向公众发布。发布暴雨蓝色预警信号2次,黄色预警信号3次,橙色预警信号1次;雷暴黄色预警信号9次,橙色预警信号1次;高温黄色预警信号7次;大风黄色预警信号1次;台风黄色预警信号2次;雾黄色预警信号1次。

强化决策服务。积极主动围绕重大活动重要节点开展气象保障预报服务。为“双黄鸭蛋节”、环湖自行车赛、半程马拉松赛、第六届运动会、中考高考等重大活动、事件提供优质气象保障。元旦、春节、清明、五一、端午、国庆中秋等节日,都通过电台、电视台、传真、手机短信、电子显示屏、气象微博、微信公众平台和政府网站等方式做好气象服务,主动、及时地利用在新媒体、电话、短信等途径向社会各界提供优质气象服务。全年我局气象台共发布重要天气报告19份,决策服务材料25份,预警信号37次,启动应急响应6次。

强化基层服务。主动做好春耕春播、夏收夏种、秋收秋种等关键农时、灾害性天气农业气象服务。气象灾情直报,气象灾情收集、上报及时。发布“三农”气象服务、“生态与农业气象”服务专报94期。为关键农时制作“农用天气预报”30期,特色农

业气象服务材料21期;利用世界气象日、防灾减灾日、科普宣传周、“三下乡”、安全宣传月等活动组织党员深入社区、学校、企业开展气象科普行活动12次;在八桥瑞康农场建设一个农业气象观测站,为蔬菜种植和作物长势提供气象资料。结合“科技三下乡”、“安全生产月宣传”、“粮食安全宣传周”等活动进行防雷安全知识宣传,向市民广泛、深入宣传安全生产知识,进行面对面的气象灾害防灾减灾宣传,解答群众关心的气象灾害话题。

#### 积极深化改革,不断完善防雷安全体系

按照上级全面深化改革的要求,积极探索,大胆实践,为企业提供即时高效的气象服务。

加快转变职能。防雷安全管理中心认真落实国家、省市改革文件精神,明确部门监管职责,认真落实权力清单制度,放管结合,规范气象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及时认领监管事项清单,现已形成实施清单并录入信息系统,纳入省监管事项目录清单系统统一管理,并对外统一发布。贯彻落实省市“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方案,有序推进防雷检测上“中介超市”系统建设。

推进“不见面”审批。配合行政审批局开展建设项目技术性联合审查和重大项目

竣工联合验收工作任务。全面完成“一张网”审批改革,所有审批权力均实现网上申请、在线提交材料、在线审批、EMS送达。根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要求,加强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明确行政执法、行政指导、安全监管等岗位的工作职责,配备执法装备,强化培训教育考核,提高执法综合实力。与应急管理部门、市监部门加强联运协作;全面摸排危化场所;加强防雷安全隐患排查;强化防雷技术服务行业监管;继续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

落实建设工程防雷安全责任。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监管”的原则,明确和落实主管部门的防雷安全监管责任;督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监理、防雷装置检测单位以及业主等单位等落实防雷安全主体责任;与应急管理局对接,对辖区的易燃易爆危化场所重新进行摸排梳理,确定重点场所数量;启用江苏省和扬州市防雷安全监管平台,对各企业防雷安全管理体系、第三方检测情况、有无安全隐患进行动态提示,实现动态监管。加强联合执法行动,切实履行防雷安全监管职能,提高执法效率,检查易燃易爆企业73家,发现安全隐患24处,督促企业在限期内进行整改。

#### 加强监测预报,推进气象预警中心建设

经过一年的建设,2019年6月6日,主体建筑通过住建部门竣工验收,接着,业务平台运行支撑系统(智能化项目)也于7月签订合同进场施工,控制台、道路、中亭、办公家具等项目陆续招投标,根据国家局和省局专家现场评审意见,于10月份将气象观测场整体向南移动15米,由高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了气象观测场土地证办理的说明并承诺在2020年上半年完成高邮市气象局气象观测场的土地证办理工作。

2019年4月10日,市政府召开专项规划会议,由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赵广华同志召集,明确由市政府出资伍万元,将《高邮国家基本气象站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由气象部门牵头,规划设计院组织编制,11月11日《高邮国家基本气象站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由市政府正式发文出台。

为解决建设项目资金不足问题,我们于8月14日邀请省局主要领导专程赴高邮调研考察,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成员杨文喜同志全程陪同,省局领导听取了我们的工作汇报,对高邮气象事业发展将给予支持,将高邮同苏北同等对待,享受苏北待遇,高邮市政府也将积极支持高邮气象事业发展。

